

正本

府谷县
县 2025 年第一批通村联网路工程
施工监理合同

合 同 文 件

府谷县交通运输局
二〇二五年七月

府谷县 县 2025 年第一批通村联网路工程 施工监理合同

府谷县交通运输局（委托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委托人”）为实施府谷县 2025 年第一批通村联网路工程，已接受 陕西兴通监理咨询有限公司（监理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监理人”）对该项目施工进行监理。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、本工程主要内容为：府谷县 2025 年第一批通村联网路工程联网路工程共计 19 项，设施路线共计 31.399 公里，路基宽度为 4.5 米，路面宽度为 3.5 米，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，本项目按照四级公路（Ⅱ类）设计，设计速度 15 公里/小时。主要工程路基挖填土、石方，路面砂砾垫层、水泥土基层、混凝土面板，新建边沟排水实施、增设交通安全防护栏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。

2、本合同协议书所用“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”、“通用合同条款”采用《公路工程标准施工监理招标文件》（2018 年版）的“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”、“通用合同条款”，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根据“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”、“通用合同条款”及项目实际情况，双方协商确定，监理人应按《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》及委托人要求进行监理。

上述合同文件、条款互相补充和解释。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，应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、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、通用合同条款、委托人要求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贰拾玖万捌仟壹佰贰拾（¥：298120.00元）。

(1) 由委托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，在付款前，监理人必须

票给委托人。

(2) 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，双方协商确定付款金额和时

4. 总监理工程师，董卫宁。

5. 监理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：符合国家规定合格工程

安全目标：安全无事故。

6.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监理。

7.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监理人支付

8. 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
效。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、缺陷责任期满后签发缺陷责任
后失效。

9.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、副本三份，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，副本
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，以正本为准。

10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
分。

委托人 (盖章/签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

邵卫宁 (签字)

2025 年 7 月 9 日

监理人 (盖章/签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

王明 (签字)

2025 年 7 月 9 日